附件1

关于XXX工程的承诺书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本企业负责建设的XX项目(项目代码：　　　），经贵局（建筑工程设计方案批文号）批复可建设内容包含XX工程X幢。现拟申请上述建设工程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本企业承诺：

一、本次所报单体工程规划方案符合相关建筑规范、规划设计条件、建筑工程设计方案等规划要求，满足规划审批部门审批条件，且所在用地范围内不存在违法建设情况。

二、自上述建筑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之日起12个自然月内，完成本次报建工程的规划放线测量并配合规划审批部门委托的技术审查机构完成批后技术审查，并取得技术审查合格报告。

三、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本企业如未按要求履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并配合做好信访维稳工作。

设计单位：（填写设计单位名称并盖章）

承诺人：（填写建设单位名称并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